

臺北市都市更新處

「申請提送事業計畫展期審查」作業流程圖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處理時限
更新事業科	1.收件	1. 1日
	2.審核 (含補件)	2. 35日
	3.簽辦	3. 15日
處本部	4.處核稿	4. 6日
更新事業科	5.結案	5. 3日

受理方式：親自申辦、委託申辦

總處理時限：60日(含假日/日曆日)